

附表6

2017年揭阳市揭东区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决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决算数
“三公”经费	1070
其中：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	2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	828
1. 公务用车购置	206
2.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622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	240

备注：市（县、区）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“三公”经费是指部门决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。

关于2017年揭阳市揭东区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决算的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的构成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
3.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二、2017年“三公”经费变动情况

1. 2017年揭东区行政事业单位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、公务接待费（即“三公”经费）财政拨款决算数1070万元，比上年减少76万元，下降6.63%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2万元，出国（境）团组数2个，出境10人次，与上年持平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28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数10辆，公务用车保有量218辆，比上年减少49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减少37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12万元）；公务接待费240万元，公务接待3722批次，人数27061人，比上年减少27万元。
2. 变动原因： 一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12万元，主要是公务用车保有量比上年减少16辆； 二是公务用车购置减少37万元； 三是公务接待费27万元，主要是严格落实“八项规定”，加强公务接待管理。